

桃園市殯葬禮儀服務業廢止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案件編號：

公司/商號	名稱				印 信	
	電話		傳真機號碼			
	地 址					
	營業據點					
負責人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印 章	
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	地址					
申請人 (或受託人)	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印 章	
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	地址					
公文郵寄地址						
營業項目	JZ99151 殯葬禮儀服務業					
應附繳文件 (1式2份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申請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委託代辦者應加附代理人身分證影本及委託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經主管機關設立許可經營殯葬服務業之證明文件。 ※ 附件影本請皆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蓋公司(商業)及負責人印章。					